

附件 2

石渠县天然草原载畜量及草场租赁费计算办法

合理载畜量

指在一定的草地面积和一定的利用时间内，在适度放牧（或割草）利用，并维持草地可持续生产的条件下，满足所养家畜正常生长、繁殖、生产的需要，所能承养的家畜数量和时间。合理载畜量又称理论载畜量。

石渠县天然草地多数属高寒草甸草地类，结合甘孜州 2017 年天然草地资源调查数据，我县天然草地产草量为：193.5 公斤/亩（鲜草）、58 公斤/亩（干草），按照《四川省草原载畜量及草畜平衡计算方法》，石渠县天然草地合理载畜量（以亩为单位）为：

$$\text{合理载畜量} = \frac{\text{标准干草产量} \times \text{利用率} (\%)}{657 \text{ (公斤/只)}}$$

657（公斤/只）—1 个标准羊单位全年的牧草采食量

$$= (58 \times 50\%) \div 657 \text{ (公斤/只)}$$

$$= 0.04$$

石渠县天草地合理载畜量仅为：0.04 羊单位/亩。

草场租赁费用计算

1、存栏羊单位计算

成年牦牛存栏 4 个羊单位、成年黄牛存栏 5 个羊单位、成年山羊存栏 0.7 个羊单位、成年绵羊存栏 0.8 个羊单位、成年马存栏 5 个羊单位。

2、成年畜年采食标准干草量

牦牛：657（公斤/只）×4 个羊单位 =2628 公斤（干草）

黄牛：657（公斤/只）×5 个羊单位 =3285 公斤（干草）

山羊：657（公斤/只）×0.7 个羊单位 =459.9 公斤（干草）

绵羊：657（公斤/只）×0.8 个羊单位 =525.6 公斤（干草）

马：657（公斤/只）×5 个羊单位 =3285 公斤（干草）

3、标准干草价格

甘孜州天然草地生产的标准干草闲时 2-3 元/斤、冬春缺草季节 6 元/斤。

4、石渠县天然草地租赁费用（参考）

牦牛：2628 × 2 × 2=10512 元

黄牛：3285 × 2 × 2=13140 元

山羊：459.9 × 2 × 2=1839.6 元

绵羊: $525.6 \times 2 \times 2 = 2102.4$ 元

马: $3285 \times 2 \times 2 = 13140$ 元

以上计算均为常规季节放养 1 (头、只、匹) / 每年的价格, 极端天气价格更高。



索引